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205385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1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马宏雷

地址 河南省栾川县叫河乡牛栾沟村北沟口

代理机构 广州万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发液；洗面奶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增白霜；美容面膜；防晒剂；香水；草本化妆品；个人或动物用除臭剂